证券代码:A 股 600613　　股票简称:A 股 神奇制药　　编号:2026-031
B 股 900904　　B 股 神奇 B 股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或公司 A 股股价简称“公司股价”)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8 月 21 日、8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股票近九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 91.49%; 最新市盈率水平严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已严重偏离基本面和合理估值区间,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8 月 12 日至 8 月 24 日期间有六个交易日涨停,近期连续三次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涨幅达 91.49%,根据东方财富行情软件数据显示,截至目前公司最新 TTM 市盈率为 146.33 倍,同行业 TTM 市盈率约为 51.00 倍,存在公司股价严重偏离同行业上市公司合理估值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8 月 12 日上涨以来,公司股票换手率急剧放大,累计换手率为 137.74%。最近两个交易日分别达到:8 月 21 日为 36.79%和 8 月 24 日为 20.36%;股价剧烈波动,积累了极大的交易风险并存在快速回落的风险。公司股票连续九个交易日累计换手率达 137.74%,日均换手率为 15.30%,公司股价上涨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为 1.97%,公司股票换手率出现较大波动情形,存在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股价走势与经营业绩及行业情况严重偏离。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5,237.03 万元,同比下滑 4.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86.90 万元,同比下滑 50.97%;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2,294.05 万元,同比下滑 11.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7.72 万元,同比下滑 15.44%。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股价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核心产品斑蝥酸钠系列抗肿瘤注射液药品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均处于下滑趋势。2025 年度公司斑蝥酸钠系列药品实现销售收入 50,233.68 万元,同比下降 5.2%,毛利率同比下降 1.52%;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斑蝥酸钠系列药品实现销售收入 10,389.46 万元,同比下降 6.03%,毛利率同比下降 1.6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当前股价涨幅与公司经营业绩、行业情况严重偏离,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业绩波动及估值偏高风险,勿受市场情绪过热影响,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交易风险,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8 月 20 日、8 月 21 日、8 月 24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与本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8 月 12 日至 8 月 24 日出现大幅上涨, 累计涨幅达 91.49%,且有六个交易日涨停 (其中 2026 年 8 月 13 日、8 月 14 日、8 月 17 日、8 月 18 日、8 月 20 日、8 月 24 日股价均以涨停价格收盘),近期连续三次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2026 年 8 月 18 日披露《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2026 年 8 月 20 日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2026 年 8 月 21 日披露《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最新市盈率水平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截至目前,根据东方财富行情软件数据显示,公司最新 TTM 市盈率为 146.33 倍,同行业 TTM 市盈率约为 51.00 倍,已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合理估值区间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合理估值,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

公司股价上涨期间,公司股票换手率出现较大波动情形。公司股票连续九个交易日累计换手率达 137.74%,日均换手率为 15.30%,公司股票上涨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为 1.97%,公司股票换手率出现较大波动情形,存在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2、业绩波动风险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5,237.03 万元,同比下滑 4.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86.90 万元,同比下滑 50.97%;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2,294.05 万元,同比下滑 11.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7.72 万元,同比下滑 15.44%。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股价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025 年度公司斑蝥酸钠系列药品实现销售收入 50,233.68 万元,同比下降 5.2%,毛利率同比下降 1.52%;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斑蝥酸钠系列药品实现销售收入 10,389 .46 万元,同比下降 6.03%,毛利率同比下降 1.6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完成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 日披露了张之君先生的减持计划公告《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2026 年 8 月 20 日收盘后, 公司收到张之君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张之君先生已完成本次减持计划。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4,362,35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6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340,7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9,021,65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69%。本次减持完成后,张之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1 日披露的公告《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公告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513　　证券简称:联环药业　　公告编号:2026-056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及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以及谨慎性考虑,公司与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商业经济活动,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合理确定,交易行为在公平原则下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环药业”)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同一控制下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联环药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本次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情况及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及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及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联董事夏春来先生、钱振华先生、牛犇先生、涂斌先生、华贺新先生回避表决,与会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项议案。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新增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2026年1-6月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增加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商品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入原辅料、药品等	0.00	45.00	45.00	0.81	系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药品、材料等	0.00	2000.00	2000.00	316.58	系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合计			0.00	2045.00	2045.00	317.39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正安

注册资本:7,366.534191 万元人民币

住所:扬州市秋实路 1 号办公楼一层、二层、三层 312、四层 401、五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药品批发;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Ⅱ、Ⅲ、Ⅳ、Ⅴ类放射源销售;中药饮片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特种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粮油仓储服务;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二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住房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礼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仪器仪表销售;汽车新车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旧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车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纺织专用测试仪器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日用品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二手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茶具销售;棕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国内贸易代理;家用视听设备销售;日用家电零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玻璃仪器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箱包销售;服装辅料销售;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搪瓷制品销售;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农副产品销售;卫生用杀虫剂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美发饰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基于审慎性原则及实质重于形式考虑,将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作为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进行管理。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价格将遵循下列定价原则和方法:

1、关联交易的定价顺序适用国家定价、市场价格和协商定价的原则;如果没有国家定价和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的方法确定。如无法以上述价格确定,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2、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方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信情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对本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账。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 公司与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商业经济活动,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合理确定,交易行为在公平原则下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联环药业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二)《联环药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128　　证券简称:苏豪弘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43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资助对象:江苏苏豪云商有限公司(简称“苏豪云商”)

● 资助方式:有息借款

● 资助金额:3,150 万元

● 资助期限:借款期限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资助利率:年利率 3%(根据实际使用天数按季度结算)

● 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苏豪云商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提请投资者关注借款风险。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豪弘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股份”)、江苏苏豪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纺织”)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苏豪云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云商”)提供合计不超过 6,500 万元借款,其中苏豪弘业提供不超过 4,500 万元借款,苏豪股份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苏豪纺织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

有关本事项的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2026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 “《苏豪弘业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6-018)”“《苏豪弘业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临 2026-020)”“《苏豪弘业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临 2026-025)”。

近日,公司与苏豪云商签订《借款展期合同》,公司将对苏豪云商的存续借款 3,150 万元展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被资助对象名称	江苏苏豪云商有限公司
资助方式	√借款 □委托贷款 □代为承担费用 □其他 _____
资助金额	3,150 万元
资助期限	借款期限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助利息	□无息 √有息,年利率 3%
担保措施	□无√有,南京弘业云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所持苏豪云商股权和收益提供反担保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江苏苏豪云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温金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4MA7E7E789Q		
成立时间	2021-11-30		
注册地	南京市玄武区红山南路 22 号 6 层		
主要办公地点	南京市玄武区红山南路 22 号 6 层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箱包销售;货物进出口;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工具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玩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竹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进出口代理;品牌管理;广告设计、代理;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二手车经纪;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持股占比 46%,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20%,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10%,江苏苏豪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10%,南京弘业云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 15%。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是,□否) □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是,□否) □其他:_____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49.77	10,377.66
	负债总额	10,507.98	11,412.58
	资产净额	-1,658.21	-1,034.92
	营业收入	5,009.33	26,384.76
	净利润	-679.81	-1,576.04
是否存在影响被资助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无□有,_____(请注明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二)被资助对象的资信或信用等级状况

经查询,苏豪云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2025 年度,公司对苏豪云商提供的财务资助均如约执行,未出现拖欠利息的状况。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出借人(甲方):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乙方):江苏苏豪云商有限公司

2.借款金额:3,150 万元

3.借款期限:苏豪弘业借款展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4.借款利率:年利率按 2026 年 6 月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础利率(央行 LPR)3%收取,根据资金实际使用天数按季度结算。乙方按季度向甲方支付借款利息。

5.乙方应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清偿全部展期借款本金及应付利息。

6.资金用途:补充乙方日常流动资金。乙方保证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会挪作他用,不会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等。

7.借款的担保:本借款的担保方式为股权质押担保

8.违约责任:乙方如未按合同规定归还借款,乙方应当承担违约金以及因诉讼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等费用;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甲方有权随时收回该借款,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当甲方认为乙方发生或可能发生影响偿还能力之情形时, 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借款,乙方应及时返还,不得以任何理由抗辩。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29,593.02	13.8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0	0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0	0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 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29,593.02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8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无逾期未收回的金额及相关情况等。

特此公告。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26-050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2026 年 8 月 6 日、2026 年 8 月 24 日,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 2026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对已回购尚未使用的 32,543,837 股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由 5,052,792,571 股变更为 5,020,248,734 股,注册资本预计将由 5,052,792,571 元变更为 5,020,248,73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7 日、2026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1)、《修订(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2)、《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49)。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注销已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2026 年 8 月 25 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时间:2026 年 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 10:00-14:00;16:00-20: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地址:新疆昌吉市北京南路 189 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3、邮箱:tbeazqb@tbea.com

4、邮编:831100

5、联系人(邮件收件人):证券事务部

6、联系电话:0994-6508000

7、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电子邮件日期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申报后请致电上述联系电话确认。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26-049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北京南路 189 号公司国际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人)	7,85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32,130,4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5512

(四)股东会主持及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张新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列席 10 人,董事胡述军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焦海华列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6,545,210	99.5066	4,258,666	0.3761	1,326,555	0.1173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3,575,194	99.2443	5,896,342	0.5208	2,658,895	0.2349

3、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2,925,524	99.1869	6,807,264	0.6012	2,397,643	0.2119

4、议案名称: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期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2,336,754	99.1349	7,427,034	0.6560	2,366,643	0.209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214,357,160	97.4606	4,258,666	1.9362	1,326,555	0.6033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11,387,144	96.1102	5,896,342	2.6808	2,658,895	1.2090
3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10,737,474	95.8148	6,807,264	3.0950	2,397,643	1.0902
4	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期限的议案	210,148,704	95.5471	7,427,034	3.3768	2,366,643	1.076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全部,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大明、常娜娜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关于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822　　证券简称:ST 嘉澳　　公告编号:2026-051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564,24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3379

注:公司表决权数量不含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已回购股份的数量。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沈健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的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4 人,董事章金富先生、杨罡先生,独立董事蒋平平先生、夏江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董事会秘书马慧女士和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463,241	99.7116	63,900	0.2025	27,100	0.0859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463,241	99.7116	63,900	0.2025	27,100	0.0859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463,241	99.7116	63,900	0.2025	27,100	0.0859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沈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03,280	96.9862	是
4.02	选举沈颖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590,611	96.9461	是
4.03	选举崔哲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630,611	100.2420	是
4.04	选举陆跃锋先生为公司第